

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中 113 學年度

資源班合格特教教師甄選簡章 (第一~三次公告分次招考)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特殊教育經費作業要點。
- (二)依據：「教師法」暨「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技術及職業教育法」暨其施行細則、本校教職員甄選辦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教國署原字第1135702289號函。

二、甄選名額：

甄選類別	甄選名額	缺額性質	需求	聘期	備註
分散式資源班特殊教育教師	1	1. 國教署補助專案教師。 2. 授課視學校排課需求調整。	1. 具合格特教教師證書(身心障礙組)。 2. 樂意配合學校進行各項行政支援者為佳。	正取1名， 備取1名	本次招聘教師在學期中離職或臨時出缺時，則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備取資格自錄取名單公告之翌日起3個月內有效。

三、報名事宜：資料審核後通知。

(一)報名時間：

1. 第一階段：113年7月29日(星期一)至113年8月5日(星期一)下午4時。
2. 第二階段：113年8月6日(星期二)至113年8月13日(星期二)下午4時，
第一階段無人報名時，方受理本階段報名。
3. 第三階段：112年8月14日(星期三)至113年8月23日(星期五)下午4時，
第二階段無人報名時，方受理本階段報名。

四、報名資格

(一) 基本條件

1. 具中華民國國籍且身心健康、品德操守良好者。
2. 無教師法第 14 條各款規定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各款及第 33 條之情事者。

(二) 資格條件：

第 1 次招考	具有合格特教教師證書(身心障礙組)。
第 2 次招考	具有合格特教教師證書(身心障礙組)。
第 3 次招考	1. 具有合格教師證書。 2. 具至少 1 年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教學經驗之合格教師證明。 (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五、報名時須檢附文件：

- (一) 填寫報名表(請粘貼本人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正面脫帽相片 1 張)(如附件)。
- (二) 資歷簡表乙份。
- (三) 自傳乙份。
- (四) 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影本。
- (五) 其他相關證明(第三階段資源班或集中式特教班教學證明)

六、甄選時間及方式：資格審核結果，本校將於上班時間以電話通知；資料審查通過者，安排面試。(面試項目，另行電話告知。)

七、報名方式：

- (一) 親自或通訊報名(請攜帶有關證件影本或郵寄至基隆市中正區立德路 243 號)。並請於信件標題註明「應徵特教老師」。(送件後恕不退還)。
- (二) 洽詢電話：02-24623131 分機 622 人事室蘇小姐

八、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校決議辦理。

基隆市二信高中教師應徵簡歷表

姓名		性別		應徵 科別		最近半年 二吋彩色 脫帽半身 正面照片
生日		身分證 字 號				
婚姻 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E-MAIL				
電話		手 機				
地址	郵遞區號					
學 歷	程 度	校 名	院 科 系	起訖年月		
	高 中					
	大 學					
	研 究 所					
	其 他					
教師證 書或證 照登記	科 目	登 記 機 關	證 發 日 期	證 書 字 號		
重 要 經 歷	服 務 機 關	職 稱	起 訖 年 限	離職原因		
自 傳						
填 表 日 期						